

证券代码：000513、01513

证券简称：丽珠集团、丽珠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5-042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H股股份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、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H股的一般授权》。有关回购H股股份的实施及进展情况请见公司于2024年8月2日、2024年9月3日、2024年10月9日、2024年11月2日、2024年12月3日、2025年1月3日、2025年2月5日、2025年3月4日、2025年4月2日、2025年5月7日以及日常同步披露的H股公告。

截至2025年5月13日，本公司累计回购公司H股股份7,245,300股，占本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的已发行总股本的0.80%及已发行H股总股数的2.36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港币27.80元/股，最低价为港币23.75元/股，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港币190,692,395.0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上述回购符合公司回购H股的一般授权。

于2025年5月14日，上述已回购的H股已全部予以注销，本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减少人民币7,245,300元。本公司将尽快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5月15日